

济南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济政办字〔2015〕3号

济南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印发济南市人民政府 2015 年度 政府规章制定计划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

《济南市人民政府 2015 年度政府规章制定计划》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济南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5 年 1 月 14 日

济南市人民政府

2015 年度政府规章制定计划

一、确保部分

1. 《济南市城市建筑垃圾管理办法》（市城管局）
2. 《济南市山体保护管理办法》（市国土资源局）
3. 《济南市煤炭清洁利用监督管理办法》
（市经济和信息化委）
4. 废止《济南市暂住人口管理办法》和
《济南市道路交通安全责任规定》（市公安局）

二、调研部分

1. 《济南市黄河河道管理办法》（济南黄河河务局）
2. 《济南市风景名胜区管理办法》（市城市园林局）
3. 《济南市房屋安全使用管理办法》
（市住房保障管理局）
4. 《济南市饮用水水源污染防治办法》（市环保局）
5. 《济南市专利管理办法》（市科技局）
6. 《济南市城乡规划管理技术规定》（市规划局）
7. 《济南市生活垃圾处理收费办法》（市城管局）
8. 《济南市建筑产业化工作促进办法》（市城乡建设委）

- 9. 《济南市土地征收办法》 (市国土资源局)
- 10. 《济南市土地整治管理规定》 (市国土资源局)
- 11. 《济南市市区国有划拨土地使用权
收益征收管理办法》 (市国土资源局)

抄送：市委各部门，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市政协办公厅，济南
警备区，市法院，市检察院。
各民主党派市委。

济南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5 年 1 月 14 日印发
